

证券代码: 002153

证券简称: 石基信息

公告编号: 2020-23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首次及预留股票期权 不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剩余首次及预留股票期权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1、2016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 2016 年 8 月 13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2、为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严格符合《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备忘录等配套制度规定，公司对《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 2016 年 8 月 2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3、2016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确定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为：公司拟授予激励对象 800 万份股票期权（首次授予 738.5 万股，预留 61.5 万股），首次授予对象 510 人，行权价格为 25.38 元，自授权日开始经过 24 个月的等待期，在满足行权条件的前提下，在可行权日按照 30%、30%、40%的行权比例分三期行权。详见 2016 年 9 月 1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4、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及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个人原因放弃本次授予的股票期权，2016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6 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的议案》，确定以 2016 年 10 月 18 日作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由 510 名调整为 506 名，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800 万份（首次授予 738.5 万份，预留 61.5 万份）调整为 797.28 万份（首次授予 735.78 万份，预留 61.5 万份）。详见 2016 年 10 月 2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5、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且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完成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期权简称：石基 JLC2；期权代码：037724。首次授予 506 名激励对象 735.78 万股股票期权，授予价格 25.38 元，期权有效期 60 个月，等待期 24 个月，分三期行权。详见 2016 年 11 月 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2016-71）。

6、2017 年 7 月 7 日，鉴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 25.38 元/股调整为 25.34 元/股（行权价格保留两位小数）。详见 2017 年 7 月 1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2017-36）。

7、2017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506 名调整为 494 名，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797.28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735.78 万股，预留 61.5 万股）调整为 786.23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724.73 万股，预留 61.5 万股），同时同意向 32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预留的 61.5 万股股票期权。详见 2017 年 8 月 1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8、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

2017年9月14日完成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石基JLC3；期权代码：037747。预留授予32名激励对象61.5万股股票期权，授予价格25.34元/股，期权有效期48个月，等待期24个月，分两期行权。详见2017年9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2017-47）。

9、2018年6月22日，鉴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及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25.34元/股调整为25.24元/股（行权价格保留两位小数）。详见2018年6月2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2018-33）。

10、2018年10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494名调整为462名，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32名调整为29名，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786.23万股（其中首次授予724.73万股，预留61.5万股）调整为752.76万股（其中首次授予693.76万股，预留59万股），详见2018年10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2018-46）。

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议案》，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个行权期自2018年10月18日起至2019年10月17日止（法定禁止行权期除外），第一期行权涉及激励对象462人（首次授予），可行权期权数量208.128万份，详见2018年10月2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2018-47）以及《关于公司201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公告》（2018-48）。

11、2018年10月25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2016年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 44.52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42.02 万股，预留 2.5 万股）的股票期权注销事项。详见 2018 年 10 月 2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2018-49）。

12、2019 年 6 月 4 日，鉴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期权的行权价格由原行权价格 25.24 元/股调整为 25.14 元/股（行权价格保留两位小数）。详见 2019 年 6 月 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2019 年）》（2019-30）。

13、2019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人数由 29 名调整为 27 名，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752.76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693.76 万股，预留 59 万股），调整为 751.76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 693.76 万股，预留 58 万股），详见 2019 年 8 月 1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预留股份）》（2019-35）。2019 年 8 月 15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经调整的 1 万股预留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

同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议案》，公司预留部分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方式，第一个行权期自 2019 年 8 月 8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7 日止（法定禁止行权期除外），第一期行权涉及激励对象 27 人（预留部分），可行权期权数量 29 万份。详见 2019 年 8 月 10 日、2019 年 8 月 21 日分别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2019-36）、《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公告》（2019-37）。

14、2019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调整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公司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62 名调整为 454 名，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693.76 万股调整为 681.8049 万股，共注销 119,551 股失效股票期权。详见 2019 年 10 月 22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2019-44）。

2019 年 10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 119,551 股失效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2019-47）。

2019 年 10 月 1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议案》，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期股票期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可行权期限原则上为 2019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7 日（法定禁止行权期除外），第二期行权涉及激励对象 454 名（首次授予），可行权期权数量共计 204.9360 万份。详见 2019 年 10 月 22 日、2019 年 11 月 21 日分别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2019-45）、《关于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公告》（2019-52）。

二、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对应考核期（2019 年度）未达成业绩考核要求的情况

根据公司《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公司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要求为：

- 1、以 2016 年净利润为基数，2019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8%；
- 2、2019 年每股收益不低于 0.35 元/股。

以上“净利润”指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各年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2019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 375,524,963.57 元、334,324,158.19 元，增长率低于 8%；2019 年每股收益 0.34 元/股，低于 0.35 元/股。

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不满足行权条件，相应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失效。

三、不符合行权条件股票期权的处理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注销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454 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27 名激励对象剩余全部期权。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

	激励对象人数 (人)	获授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注销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454	273.2480	273.2480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27	29	29

本次实施的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容已与披露的《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不存在差异。

四、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造成影响。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为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股票期权最后一个行权期，相关期权注销后，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结束。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9 年度未达到《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考核要求，行权条件未满足，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注销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454 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27 名激励对象剩余全部期权。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股权激励》及公司《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的相关规定，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审议通过本事项。

六、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不满足行权条件，相应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失效，相应股票期权将全部注销。本次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通过本次事项。

七、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事项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八、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 4、《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调整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剩余首次及预留股票期权不符合行权条件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8 月 7 日